

文字改革問題參考資料

# 簡體字原

易熙吾編著



中華書局出版

文字改革問題參考資料

# 簡體字原

易熙吾編著

中華書局出版

## 本書內容提要

本書收集了已經廣泛流行的簡體字七百多個，根據它們簡化的方法，例如有些是簡省偏旁的，有些是簡化偏旁的等等，分為七大類。大類中又有些再分為若干小類，每類列舉例子，找出它們簡化的規律，說明它們的源流，使讀者對於簡體字有正確的了解，幫助記憶。有了這個規律作為基礎，就可以推廣利用，再簡化出更多有依據有系統的新簡體字。

編號：26559

---

### 文字改革問題參考資料

### 簡 體 字 原

定價(6)二角九分

編著者：易熙吾

出版者：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東總布胡同五七號

印刷者：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廠  
上海澳門路四七七號

總經售：新華書店

---

55.9， 漢型， 30頁， 32千字； 787×1092， 1/25開， 2—2/5印張  
1955年9月第一版上標第一次印刷 印數(萬)1—80,000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〇一七號)

## 目 錄

簡體字原說略.....	1
第一類 簡省偏旁.....	6
第二類 簡換偏旁.....	13
第三類 草書楷化.....	18
第四類 同音兼代.....	36
第五類 改換字例.....	45
第六類 簡存輪廓.....	47
第七類 符化代用.....	50
第八類 備用新字.....	53

## 簡體字原說略

漢字是難寫的，筆畫繁多的如鹽鼈鼈，配搭困難的如弗𠵼竇，寫起來人人都是頭痛的。不喜歡用這種正體漢字的人們，就創造另一種筆畫少而易寫的簡體字來代用。因為適合大眾的需要，就逐漸流通起來。自有楷書以來，無時不是如此的。例如晉朝王羲之寫的曇、筋（見《樂毅論》、《黃庭經》），當時寫簡體字的就把它們改成暴、劖。再看一看以後的六朝別字記，唐人寫經，宋元以來所刻的民間小說戲劇詞曲，以及解放以後新流行的簡體字，就知道沒有一個時代不產生簡體字。簡體字流行勢力之大，簡直使擁護所謂正體字的士大夫也不能不採用。比方唐朝顏玄孫的《千祿字書》，把流行文字分為俗、通、正三體：券契、藥方、賬據用俗體，奏表、牋啓、判狀用通體（相承久遠的俗字叫做通體），對策、碑碣以及其他著述文章用正體。他所說的俗體就是簡體字，他自己已經把正體字的用途縮小了，文字的十項用途中只佔了三項。可見得簡體字在歷史上所佔位置的重要性了。

文字是記錄語言的工具，隨着政治經濟文化發展而發展。文字的演變，是不能違背約定俗成的原則的，簡體字也是經由創造（約），使用（定），久了就能達意（俗成）的過程而形成的。當它在約定階段時，自然不免亂七八糟，不大一致。歷史上對於這種現象的處理有兩種辦法：第一種如前人作的《五經文字》、《九經字樣》、《匡謬正俗》、《佩觿》、《字書誤讀》、《字學舉隅》、和《字辨》，無非是想要糾正這些混亂的簡體錯別字，改用正體；結果都是無效。另有一派人如：李斯、蔡邕、衛包、許慎，能够把通行字，不論繁簡，加以整理，揚棄一番，可用的採擇，不可用的斥

退；這第二種辦法，才是正確的方法。有了這個辦法，就不怕字體的混亂了。我們做簡體字研究工作，並不是希望能夠根本解決文字改革問題，僅僅是在暫時還用漢字的時候，要把它加以整理，選一部分比較易寫的來使用。簡體字不過是漢字的另一種寫法，仍舊是漢字。有人認為推行簡體字就是文字改革的完成，又有人認為簡體字無足輕重，這些看法都是不正確的。

創造簡體字的人是誰？無論以前和現在，都考查不出他的姓名來，但可以知道是勞動人民。擁護正體字的士大夫，是不贊成簡體字的。當初創造簡體字的人，也未必知道古時候的造字方法，但是我們現在來考查分析那些簡字，居然有些字是很有系統的。如拥护，明明是兩個新形聲字；如虫杀，只簡略了原字的偏旁。有些是無系統的，如观、难、对、赵、以一個簡單符號“又”代表各種不同的偏旁。本書收集了已經廣泛流行的簡體字七百多個，找出它們不同的性質，歸納為七類。其他沒有收入的字，大致也出不了這七類範圍。這就表現了簡體字本有自己的規律。找得了這個規律，就可以說明簡體字的源流，可以幫助記憶，可以演繹起來推廣利用。這七百餘字，也僅僅是每類舉例，如果拿它來作廣泛的類推，只要在詞彙裏不至於引起誤會，就可以寫出成千數的有系統的簡體字來。

本書為便利檢查，七類中如有可再分的，又分為小類，如：以簡右、簡左、簡內、簡外、簡上、簡下，合為簡省偏旁一大類。每一小類中，又以起筆的點、橫、直、撇（彎包括在各類裏）為四目，每目中又以筆畫多少為次序。但同形母或聲母或類推舉例之字，又併列在一起，低一字排列。

漢字原有印刷體、手寫體兩種，為學習使用便利起見，兩種字體應該盡量一致或接近，以免一個字要作兩字來學。本書七類字裏面，第三類草書楷化，大多數接近楷書，其他類中的許多常用字，如果原來的印

刷體與通行的手寫體簡字相差很遠，印刷體就應該改從手寫簡體，在鉛印上也就要另鑄銅模。一字兩學，常用兩千字，就要變成三四千，是一個學習上的嚴重問題，不能不詳細謹慎的考慮。

以前，劉復輯了一部《宋元以來俗字譜》（北京歷史語言研究所1930年出版），根據宋元刊的書十二種分字輯存，資料豐富，又很有條理。本書依據它和字體研究會出版的《簡體字表》，以及歷史上各種書涉及簡體字部分的來說明曾經用過的簡體字。他們所謂俗體、別作、古本、非是、通用、與同，種種說法，無非是證明古代早有此字，今可用它為簡體字，可以供關心漢字簡化問題的同志們參考。（為便利稱呼起見，宋元俗字譜所引的十二種書簡稱如下：宋刊古列女傳——《傳》，宋刊大唐三藏取經詩話——《詩話》，元鈔本京本通俗小說——《說》，元刊古今雜劇三十種——《劇》，元刊全相三國志平話——《話》，元刊朝野新聲太平樂府——《樂》，明刊嬌紅記——《紅》，明刊薛仁貴跨海征東白袍記——《白》，明刊岳飛破虜東牘記——《東》，清初刊目蓮記彈詞——《目》，清刊金瓶梅——《金》，清刊嶺南逸史——《史》。）

本書七類字中，以草書楷化第三類的字為最多，幾乎佔全部字數的一半。這是因為草書楷化是簡體字最好的來源，我們寫正楷寫快了，成為行書，這就是草書的一種。不過草書要能楷化的才可用為簡體。漢朝急就章草，出在正楷以前，很與隸楷相近，其他各朝都有楷書名家，都在本書採取之列。又本書如果注音，就用注音字母。

選擇簡體字，一個字如有性質不同的兩種形象，各有根源，不妨並存，供人採用。這類的字並不多。

有人說：漢字由象形而來，每一個偏旁都是有意義的，水旁的字都是關於水的，虫旁的字都是關於蟲的，忠字讀中聲，釧字讀川聲，如果改變這些有意義或有聲音的偏旁成為簡體字，就完全失了漢字的優點了，

所以不贊成簡體字。說這類話的人，沒有想到漢字最初文是象形的，是以形表意的，以後變爲甲骨文，再變爲金石古籀文，三變爲秦篆，四變爲漢隸，五變爲我們現在用着的正楷，一點象形表意的意義都沒有了。把楷書的筆畫分析出來，出不了“點、橫、直、撇”四種。以一直彎丨，一橫彎フ，和左一撇，右一撇人，合成一個“水”字，有甚麼水的形象呢？完全是一種橫直撇三樣筆畫組織成的一個符號。這個符號，就是流水的“水”，非死認死記不能認識它。認識一個水字的符號就够了麼？可以說還不够：漢湖左旁的水，衍攸中間的水，益谷上面的水，泰泰下面的水，淵肅右下的水；還有川是穿地的水，雍列上面的水，荒侃下面的水，災輜邕川的水，脈覓反面的水，儘可找出幾十個不同樣的水的符號來。而且順訓讀音並不是川，蟻蟻並不是虫類而是猴兒，怎能望文生義呢？由此可以證明漢字完全是一種死認死記的符號。說它能够以形表意，望文生義，讀字讀半邊，一切說法，都是模糊影響不切實際的。簡體字就是用一個簡單好寫的符號代替那複雜難寫的所謂正體字的符號。不識字的文盲學簡體字，難認難解跟學正體字是一樣，但解除了一部分難寫的問題，節省不少時間。對識字的知識分子來說，簡體字既有歷史淵源，大部分是不必學就認識的，就是有一小部分要學，爲了增進文盲和中小學生的教育效率，也應該犧牲自己的成見而贊同簡體字。例如水字偏旁的三點水“氵”改爲草書楷化的一彎“丶”就是攸字中間水字的符號，有甚麼可反對的理由呢？又如篆書“𠂔”《說文》云：上從畜省，下亡聲。形本不象。有說：按鐘鼎文應作畜省。有說：從高省。已經鬧不清了。楷變作“良”，又是甚麼意義呢？本書依草書楷化作“𠂔”，八畫改爲四畫，同是一樣死記的符號，又有甚麼不可以的理由呢？又如蜥蜴，毛公鼎作𧈧，伯家父敦作𧈧，用這些形象和實物推測，最初文當爲𧈧，象守宮（俗名壁虎）形。篆作𧈧，楷變作易，哪裏還有象形的意義？本書以草書楷化作𧈧，八

畫改四畫，也是可以的。這一點我要說明，正體字和簡體字偏旁變化的性質，有很多地方是相同的。初看簡體字，也許有些看不慣，不大順眼，這並不是重要事件，多看幾次，就會慣了的。

現在有一種“複音詞字”，如圖書館作圖，幹部作邗，一字數音，違背了漢字一字一音的原則。而且一字一詞，回復了古代非訓詁不能解釋字義的老路，失掉了以字音代表語言詞彙音節的意義。如照這樣發展下去，可以創造無限新字。有人統計過，這種複音詞字已有三數千個。學起來不知要增加若干困難，在教育上是無價值的。這一類字本書不予考慮。

本書七類連同備用新字八類的筆畫，經綜核統計，列表如下：（一字有兩形的只用一個重點字計算）

第一，簡省偏旁。共有字 92. 簡字筆畫共 496. 正字筆畫共 1043.

第二，簡換偏旁。共有字 57. 簡字筆畫共 478. 正字筆畫共 988.

第三，草書楷化。共有字 359. 簡字筆畫共 2738. 正字筆畫共 4974.

第四，同音兼代。共有字 121. 簡字筆畫共 799. 正字筆畫共 1728.

第五，改換字例。共有字 14. 簡字筆畫共 110. 正字筆畫共 235.

第六，簡存輪廓。共有字 44. 簡字筆畫共 398. 正字筆畫共 606.

第七，符化代用。共有字 34. 簡字筆畫共 250. 正字筆畫共 607.

第八，備用新字。共有字 5. 簡字筆畫共 29. 正字筆畫共 80.

總計 共有字數 726. 簡字筆畫共 5298. 正字筆畫共 10261.

平均核算 簡體字 每字 7.3 畫

正體字 每字 14.1 畫

本書是編者 1952 年在中國文字改革研究委員會工作時輯錄，1954 年稍加釐定而成。惟因能力有限，錯誤不免，請求讀者予以指正！

（請參閱上海東方書店出版拙著《文字改革論集》中的《草書楷化可採為簡體字》一文。）

## 第一類 簡省偏旁

漢字楷書是由點橫直撇構成的各個偏旁組織成功的，都是一些符號。使用的時候，去了一部分偏旁，或把偏旁的筆畫簡化，識字的人見着原字一部分，也能認識；不識字的人初學漢字，同是死記一個符號，簡寫就能省去人力和時間，便利使用，這是簡體字的最明顯的效用。至於如何簡法：簡右、簡左、簡內、簡外、簡上、簡下，隨各字的情況來定，有些是書上用成了習慣，都有根據的。本類共列九十二字。

亩<sub>7</sub>(畝<sub>10</sub>) 畠從十從田，久聲。晦之或體。今去聲留形。十，鐘鼎文作十，古廣一步橫百步爲畠，橫短直長。十，楷變一。

亲<sub>9</sub>(親<sub>16</sub>) 親，從見，亲聲。采，去形留聲。見說、目、金、史。

离<sub>10</sub>(離<sub>19</sub>) 離黃，鳥名，從隹，离聲。廣韻：离，卦名，易經作離。晉書宣帝紀：形神已离。韻會：离同離。見昇仙傳、目……等十一種書籍。

柰<sub>10</sub>(雜<sub>18</sub>) 雜，從衣，集聲。衣變次。孔龢碑只寫左旁作杂。見目蓮記。

类<sub>9</sub>(類<sub>19</sub>) 類，從犬，類聲。五音篇海：类與類同。犬簡作大。

烛<sub>8</sub>(燭<sub>17</sub>) 燭去火省作烛。見樂府、目、金三書。

独<sub>8</sub>(獨<sub>16</sub>) 見傳、說、目、金等十書。

触<sub>12</sub>(觸<sub>20</sub>) 見金、史。定國志、安邦志。

扩<sub>6</sub>(擴<sub>17</sub>) 省去黃字，應用不誤。見京本通俗小說。

矿<sub>7</sub>(礦<sub>19</sub>) 全上。

吳<sub>6</sub>(疑<sub>14</sub>) 疑字左偏旁甲文作禾，羅振玉說，吳象人仰首旁顧形疑之象。

赶<sub>9</sub>(趕<sub>14</sub>) 旱本干聲，省右音存。

沪<sub>5</sub>(滬<sub>14</sub>) 玉篇、集韻：滬，水名。今上海簡稱滬。滬從扈聲，扈又從戶聲，今作沪，省形存聲。

际<sub>7</sub>(際<sub>14</sub>) 說文：祭，祀也，從示，從又持肉。徐注：示，神事也。祭省作示，義近借母。

标<sub>9</sub>(標<sub>15</sub>) 依上例簡右。蔣洲寫牡丹詩，標作桺，類似。

县<sub>6</sub>(縣<sub>16</sub>、懸<sub>20</sub>) 說文：县，到首也；又：縣，繫也；段注：縣，古懸挂字，引申作郡縣，乃別製懸而別其音讀。是县、縣、懸古本一字。說、金作県，目作县。

蚤<sub>8</sub>(雖<sub>17</sub>) 見巧、樂、目等九書。

涌<sub>8</sub>(湧<sub>12</sub>) 說文有涌無湧。集韻：涌或作湧。司馬相如上林賦：洶湧澎湃。

踊<sub>15</sub>(蹠<sub>16</sub>) 說文有踊無蹠。詩邶風：踊躍用兵。左傳僖廿八年：曲踊三百。五經文字足部：踊作蹠非。類篇：踊或作蹠。

脑<sub>8</sub>(腦<sub>13</sub>) 見目蓮記。

杀<sub>6</sub>(殺<sub>10</sub>) 說文：殺，杀聲。五經文字：杀，古殺字。正字通：杀與殺同。

古籀三補：殺，古文只有左半，無父。見劇、紅、白、金等七書。

质<sub>8</sub>(質<sub>15</sub>) 斤所義近，質省作质，義近借用。見巧、史。

以上去右或簡右共二十二字。

冰<sub>5</sub>(冰<sub>6</sub>) 康熙字典：冰，俗冰字。見金瓶梅。

节<sub>5</sub>(節<sub>14</sub>) 見昇仙傳、目、說、史。

蚕<sub>8</sub>(繭<sub>20</sub>) 見三國志平話。

妝<sub>6</sub>(妝<sub>7</sub>粧) 妆簡左，粧代用。見正俗備用字解。

壯<sub>6</sub>(壯<sub>7</sub>) 見話、金、史。論文集鈔。

狀<sub>7</sub>(狀<sub>8</sub>) 見說、話等七書。玉篇。

将<sub>8</sub>(將<sub>11</sub>) 見詩話、說等十書。

奐<sub>11</sub>(獎<sub>14</sub>) 見金瓶梅、巧奇冤。

蒋<sub>11</sub>(蔣<sub>15</sub>) 由上類推。

牆<sub>12</sub>(牆<sub>17</sub>) 由上例類推。互見第三類。

亏<sub>3</sub>(虧<sub>17</sub>) 虧，從亏，虛聲。去聲留形。見劇、話五書。

重<sub>7</sub>(插<sub>12</sub>、挿) 說文：插，從手，垂聲。垂，從臼，干聲。俗作挿，便於書寫。

隶<sub>8</sub>(隸<sub>17</sub>) 隶，從隶，柰聲。去聲留形。

星<sub>8</sub>(墾<sub>17</sub>) 說文有狼無墾。墾作墾，換形，今簡左去形。

懇<sub>9</sub>(懇<sub>18</sub>) 說文有墾，廣韻、玉篇作懇。

龙<sub>6</sub>(龍<sub>17</sub>) 說文云：龍右旁昌象龍形。漢白石神君碑龍作龙，與從犬彑音旁之龙同形。孟子公孫丑：登龍斷而罔市利。趙本，龍作龙。說文作壘斷；段注以爲淺人改龙爲壘。見劇、話等六書。彑三畫改二畫與犬者別，又可簡省一筆。

聳<sub>11</sub>、聳<sub>11</sub>(聾<sub>23</sub>) 見目、史。

拢<sub>9</sub>(攏<sub>20</sub>) 見逸史。

菴<sub>9</sub>(籠<sub>23</sub>) 見說、劇、目等五書。

点<sub>6</sub>(点<sub>9</sub>點<sub>17</sub>點<sub>17</sub>) 見平鬼傳、說、目、金。

罢<sub>9</sub>(罷<sub>15</sub>罷<sub>15</sub>) 干祿字書：罷與罷通。今簡左。見目、金、史。

摆<sub>12</sub>(擺<sub>18</sub>) 從上例。

爷<sub>6</sub>(爺<sub>13</sub>) 見巧奇冤、金、目。

复<sub>8</sub>(復<sub>12</sub>複<sub>14</sub>) 簡左。

兒<sub>7</sub>(貌<sub>14</sub>) 說文，兒，上象人面貌，下象人足。籀文從豹省聲作貌。說文已作簡體字，楷從籀，今從說文。

务<sub>5</sub>(務<sub>10</sub>) 見三國志平話。

条<sub>7</sub>(條<sub>10</sub>) 字彙補：條同條。見話、劇、紅、目、史。

备<sub>8</sub>(備<sub>10</sub>備<sub>12</sub>) 說文戒備作備。玉篇、廣韻：備俗作備。俗字譜九書作

俗。今簡左。

糸<sub>6</sub>(絲<sub>12</sub>) 說文：糸，細絲也，象束絲之形。絲，蠶所吐也，從二糸。兩字實是一字，蠶所吐的絲就是細絲。

以上去左或簡左共二十九字。

弃<sub>7</sub>(棄<sub>13</sub>) 依篆變楷例，棄應作棄，意義是以糞箕雙手捧出棄除逆子。

說文：棄，古文作弃。唐人以世爲諱，開成石經棄皆作弃。莘謫作世，常用的棄，是一個錯別字。今從古文作弃。

廟<sub>8</sub>(廟<sub>15</sub>廣<sub>12</sub>) 說文：廟，古文作廟，朝苗換聲。見儀禮。字彙：庙，俗廟字。見說、劇、樂等八書。

牽<sub>9</sub>(牽<sub>11</sub>) 牽，難寫，今簡內。見雪心賦、目。

糞<sub>12</sub>(糞<sub>17</sub>) 說文棄與糞，只有上偏旁流采的不同，所以糞完全是一個錯別字。今去田。

历<sub>4</sub>(勵<sub>16</sub>) 厲歷與勵同音，均可用历，今歷史作历史，即同音兼代。互見第四類。

庄<sub>5</sub>(壓<sub>17</sub>) 宋元俗字譜作厓，今再簡內作庄。流行字有點作压，點無義可去。如上有點爲莊之簡體“庄”，不混。

仄<sub>6</sub>(厭<sub>14</sub>) 俗字譜作厭，不簡。今依簡內例作仄。流行慶祝之慶作庆，上有點，不混。

奪<sub>6</sub>(奪<sub>14</sub>) 夺去佳作夺，形亦略似。見逸史。

奋<sub>8</sub>(奮<sub>16</sub>) 簡法同上。見逸史。

以上簡內共九字。

云<sub>4</sub>(雲<sub>12</sub>) 云爲雲本字，今簡上用回本字。見俗字譜、說、劇等九書。

辰<sub>6</sub>(晨<sub>11</sub>) 辰，甲金文本是蜃象形字。說文：早晨作晨。九經字樣：晨隸省作晨。從辰聲。

厘<sub>9</sub>(釐<sub>18</sub>) 釐從里聲。防與鄉里之里混，簡上作厘。康熙字典：厘，俗作

釐省，非。

𠂇<sub>5</sub>(電<sub>13</sub>) 𠂇爲電本字，篆作申，金甲文作𠂇，最初文應作𠂇。今簡上去雨，用𠂇本字。

𠂇<sub>5</sub>(舊<sub>18</sub>舅<sub>13</sub>) 舊，宋元俗字譜、說、樂、目等十書均作𠂇。舅，劇、目、金、史作𠂇。臼，說、劇作𠂇。干祿字書：臼作𠂇。龍龕手鑑雜部：𠂇，其九反。音𠂇又。

蚕<sub>9</sub>(蠶<sub>24</sub>) 蠶省作蚕，无讌作天。廣韻：蚕，俗蠶字。篇海：蚕俗用爲蠶字非。爾雅有蚕字，注卽寒虯，音燠，從天。今作蚕，從天。

儿<sub>2</sub>(兒<sub>8</sub>) 說文：儿，古文人。語言詞彙兒多作詞尾。注音字母採作字母，音讀兒。

么<sub>3</sub>(麼<sub>14</sub>) 說文新附：麼，從幺，麻聲。今簡上，去聲留形。見金、史。但白、目作麼。

处<sub>5</sub>(處<sub>11</sub>) 說文：处，或從虎聲。玉篇：处與處同。見宋元俗字譜十二書。

众<sub>6</sub>(衆<sub>12</sub>) 說文：三人爲众。正字通：众爲衆本字。見劇。

須<sub>12</sub>(鬚<sub>21</sub>) 說文：須，面毛。卽鬚本字。左爲毛，右爲面。段注：俗假須爲需，乃別製鬚。

以上簡上或去上共十一字。

产<sub>6</sub>(產<sub>11</sub>) 說文：產，從生，彥省聲。古省彥，今省生。

宝<sub>7</sub>(寶<sub>20</sub>) 說文：寶，古文省貝作審。今再省缶作宝。王今作玉，故作宝。

山內有玉作寶，亦合會意之例。見俗字譜十二書。

准<sub>6</sub>(準<sub>13</sub>) 說文：準，從水，隼聲。楷變準。去十作淮，魏晉時，恐與江淮之淮混，去一點作准。准在漢隸桐柏廟碑已見，字林、五經文字均載。玉篇：准，俗準字。孫星衍急就篇攷異：准卽草書準。廣韻：準，俗准。今標準用準，准許用准。古准準本一字，今仍用一字，標準可作標準。

飞<sub>3</sub>(飛<sub>9</sub>) 飛，古字象舒頸展翅形。下翅取其相背省作非。疾飛不見羽

省作凡。本字已簡過數次，今省作飛。俗字譜目作𠂇，史作𠂇。

去<sub>5</sub>(擊<sub>17</sub>) 擊之左上本作喜，說文云：車足耑，下口楷譌作山。今再簡作击。列女傳作擊，不採。

虱<sub>7</sub>(蟲<sub>14</sub>) 干祿字書：蟲，俗作虱。六書正譌：蟲，俗作虱，非。

医<sub>7</sub>(醫<sub>18</sub>) 說文：医，盛弓弩矢器，今不用。簡右下代醫見說、白、東等六書。

声<sub>7</sub>(聲<sub>17</sub>) 玉篇：聲，俗作声。見俗字譜十二書。

丽<sub>8</sub>(麗<sub>19</sub>) 說文：麗，古文作丽。今由麗簡下，比古文多兩直，便於認識。見藝文備覽。

虫<sub>5</sub>(蟲<sub>18</sub>) 虫本象蟲形，說文分虫蝨蟲爲三部，而蠶又作蠶，蠶又作蠶。干祿字書、集韻：虫，俗蟲字。韻會：蟲俗作虫，非。見話、樂等六書。國音常用字彙：虫，蟲簡寫。

虎<sub>6</sub>(虎<sub>8</sub>) 虍本虎文，直可作虎。篇海：儿，古人字，虎足象人，故從人，從儿，誤。巧奇冤作雇，從章草弄變。單用部首，如此寫法，作偏旁草書楷化與雨同作乚。

戶<sub>8</sub>(嚴<sub>20</sub>) 簡下而可識。東、目等四書作戠。繁而變象，不如严存形一部，比較易識。

罗<sub>8</sub>(羅<sub>19</sub>) 汗簡去佳作累。說文糸之古文𡇗，楷化簡作夕。見說、樂、目。

镠<sub>13</sub>(鑼<sub>27</sub>) 從上簡。見白、金、史。

逻<sub>11</sub>(邇<sub>23</sub>) 從上簡。見京本通俗小說。

萝<sub>11</sub>(蘿<sub>23</sub>) 從上簡。

从<sub>4</sub>(從<sub>11</sub>) 从本二人相隨，加辵，成從，將辵分爲辵，義複。見太平樂府。

气<sub>4</sub>(氣<sub>10</sub>) 雲氣，氣體應作气，古象形字。氣乃饋客芻，即今之餽字，以氣代气，不甚合理。周禮大司馬釋文：氣本作气，集韻：气或作氣。六書正譌：气，俗用氣。

尔<sub>5</sub>(爾<sub>14</sub>) 說文：爾，從門，從焱，爾聲。今簡下留聲。見列女傳、說等十書。

魚<sub>8</sub>(魚<sub>11</sub>) 簡下四點作一橫。見目、金、巧奇冤。

以上簡下或去下共二十字。

开<sub>4</sub>(開<sub>13</sub>) 關之別體作閼，再簡外作关，見第三類，開仿閼例作开。并不出頭。

以上簡外一字

## 第二類 簡換偏旁

普通用字，多半是形聲字，就是一部分聲偏旁和一部分形偏旁組織成的。如果它的聲偏旁太繁了，可以換一個同音或音近的偏旁。形旁也可以換一個同義或義近的形旁，甚至於形旁聲旁同時可以更換，字義都不變。古來換形換聲的字多得數不清，漢字多到六萬餘字，這也是一大原因。利用這個可換的規律，就把筆畫多的換一個筆劃少的偏旁。換聲旁的規律有四例：其一，如遠作遠，袁換同音的元。其二，如壩作坝，霸換同聲之貝。其三，如禮作礼，豊換同韻之乙。其四，如遲作迟，犀（ㄒㄧ）尺（ㄔ）偏旁雖不同音，但尺與遲同音；又選作选，巽（ㄒㄩㄣˋ）先（ㄒㄧㄢ）雖不同音，但先與選同聲同韻，雖等呼不同並不妨碍。又所謂音，只以《國音常用字彙》之今音爲主，其他古音與方言，置諸未論之列。本類共列五十七字。

礼<sub>5</sub>（禮<sub>17</sub>） 說文：禮，古文作礼。集韻：禮，古作礼。豊乙同韻。俗字譜古列女傳均用礼。

祆<sub>8</sub>（禊<sub>18</sub>） 奥天同韻更換。示、衣旁俗已混同，從簡木可作木。

讲<sub>6</sub>（講<sub>17</sub>） 講井雙聲。舊音《爻》，造成同音形聲字溝、構、構、購、觀、遘，和雙聲變音的講。講，今換井，新形聲字，從言，井聲。言旁依草書楷化作ㄆ。構購等不變音字從草書楷化作構。漢隸武榮碑作謀，今從隸再簡去丂。

识<sub>7</sub>（識<sub>19</sub>） 今音，知識、認識讀ㄉ，標識、記住的識讀ㄓ，與誌同。今用只代戠，只、戠、識都同ㄓ音。

织<sub>8</sub>（織<sub>18</sub>） 組織作組織，同音更換。